

來信：（宋瑞琪小姐代行）

貴署轉統：（T393）8（T395）

in (4/18/11)

政策發策專責小組：

來信收到。現申述意見如下：

(一) 貴署可往部或選何代表此的意見，公關辦公署多送但應加上“尊重的尊語”，引導公眾尊重投票人，使被選中公關函件有光輝感，以後仍可照此種意見，免得不致被選見者“仇殺”或“暗害”。

(二) 本人一貫為主張開來中醫拿權益(近附上三篇論文
原稿紙) [] 第 頁

彭江平) 這次也不例外。原來選時有的選擇委員會只有十個中醫連署，現“後起之秀”或未擋時，政府難以信服，又如由委員會的意見，應該只准執業中醫(註冊執業列)行使這項政治權利。如今或“循名”“掛名”“擇名”而歸行，難免有爭議。深承石“中國醫”“醫學界”“衛生服務部”，三個概念的“外延”和“內涵”(邏輯學術語言)必須統一清楚，
2. 如統一稱“衛生署”之意，“衛生”一詞，變“世界”
和“衛生署”中的“衛生”一詞，“內涵”和“外延”一致，則選的
方案更明確，三信部算。這兩，是現衛生署內各類人士在政治
上平等，團結合作，調降“偏見”“歧視”，經底肅清其殖民

1.2.

SUN ENTERPRISE PAPER PRODUCTS

20X25=500

者對中医百年收視的特殊影響。所以意見，得依執著中医
而應備而為，可能引起想像。“獨創醫林”派行心事不滿，但
他們當正視現實，印史就不難應付，他們沒實力也不錯
很。所以，不致對那“暗害”他殺，所以，我不必要求保
密。本人無私無畏，敢說敢承擔，光明磊落，視死如歸。

（三）請所有接意見的人，發給公函；轉接他意見
給某人：少數屬力達達推意見。

（四）以上名院和三海文章局印件，乙刻達回函兩信一起
上交。

此此齊達，並公函

原稿紙

】第 一 頁

攻安：

梁錦添

二〇〇三年十一月八日

地址：

電話：

（請另起公函，以免誤傳真鑑性，本人願免追究責任。

如有疑是函，可來電查詢）

（盼有不同意見的人，求同存異，建立正常友誼）

NO

迎接首屆中醫藥全球大會

梁錦添先生在《中華醫藥報》發表文章，

為香港中醫爭取平等地位和榮譽，



在英殖民統治時期，香港對西醫稱 doctor，這個詞另有所謂。香港文件（例如：〈中醫而對價仍未改變，現時正式申請手冊〉）稱中醫是中醫藥業者。但中國的權威字典《新華字典》譯“doctor”為“醫學上訓練有素的醫師”，並註明“中國傳統醫學上訓練有素的醫師”。中西政府部門採用此譯法，並建議以此建議。

中華醫藥報

CHINESE MEDICINE POST

二〇一九年二月初四
星期一



中華醫學報 CHINESE MEDICINE POST

為中醫爭取平等地位和榮譽 迎接首屆中醫藥全球大會在香港召開 再談中醫也是一 doctor

根據中英美的許多權威辭典，我理解，凡有合法的專業資格、以醫治傷病為職業、持有政府註冊執照的開業者，都適宜稱為醫生和 doctor，應該可以在其英文姓名前冠以 doctor 的縮寫 Dr。問題祇在於，過去在香港的英殖民統治者，不了解中醫，不相信中醫的醫療能力，不承認中醫開的診斷證明書和病假單，所以把中醫置于 doctor 和醫生之外。現在，既然香港政府對中醫的態度已有質變性的改變，就應該“實至名歸”，承認中醫屬於醫生和 doctor 之列。

Practitioner (開業者) 和 Doctor (醫生) 這兩個詞，不僅有詞義差別，還有“感情色彩”差別。例如，我們說 Practitioner Leung (梁開業者)，他的感情反應就顯然有所不同。因此，祇承認中醫是 Chinese Medicine Practitioner，這是不夠的，還要承認中醫也是 doctor (Dr.)，給予較明顯的尊稱。Doctor，原是拉丁文，指教師。從 14 世紀開始，它在英文

裏逐漸發展到指醫治傷病的人 (Sb qualified and licensed to give people medical treatment) (a person who has been trained in medical science, whose job is to treat people who are ill or injured), 但未見任何英文詞典認為 doctor 只能用西藥，不能用中藥。這就是說，在英文詞典裏，找不到“用中藥治病的醫師不是 doctor”的根據。

“醫生”這個詞，在唐朝指醫官的學生，後來已發展為“業醫者的通稱”，《儒林外史》描寫的幾位醫生，都用中藥，可見中醫早已是醫生，英殖民統治者不承認中醫是醫生，可以說是不認識中國文化，香港主權已回歸中國，我們有權尊重中國傳統文化，正確使用中國的語言文字。建議有關人士，通過合法途徑，要求對中醫藥條例作出補充規定，允許對中醫稱 doctor 和醫生，最後結束英殖民統治者對中醫百年歧視的殘餘影響，迎接首屆中醫藥全球大會在香港順利召開。

■ 梁錦添

第 00250 號 售價港幣五元
24 二月廿二 三八
星期一 晴
壬辰年二月廿二
主 執：世界大城市醫藥諮詢研究會
名譽理事長：周正暉（全國人大副委員長）
高級顧問：葉師明（原全國政協常委）
社長：古廣祥 編輯社：王玉龍
出：香港中醫藥研究所



大量漢英詞典證實 中醫也是 doctor

譯中醫為 Chinese doctor 的詞典

- 《林語堂當代漢英詞典》，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出版，中文大學首任校長李卓敏博士題字
- 《最新林語堂漢英詞典》，香港大盛出版公司出版
- 《通用漢英詞典》香港中華書局出版
- 《袖珍漢英詞典》香港中華書局出版

譯中醫為 doctor of traditional chinese medicine 的詞典

- 《漢英詞典》香港商務印書館出版
- 《袖珍漢英詞典》香港商務印書館出版
- 《現代漢英詞典》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出版
- 《時代漢英雙解詞典》新加坡聯邦出版社出版
- 《新漢英詞典》香港三聯書店出版
- 《當代漢英雙解詞典》臺灣文橋出版社出版
- 《新時代漢英大詞典》北京商務印書館出版
- 《漢英大辭典》上海交通大學出版社出版

譯中醫為 Chinese medicine doctor 或 Chinese herb. doctor 的詞典

臺灣出版的一些漢英詞典，包括《遠東漢英大辭典》等等

(梁錦添搜集和整理)